

臺中市政府秘書處  
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及二館公廁衛生設施之  
性別友善與配置分析(二版)

111 年 8 月

目 次

壹、前言.....	1
貳、性別統計分析.....	1
參、法規分析與現況檢討.....	8
肆、規劃 & 目標.....	11
伍、方案選擇.....	14
陸、結語.....	14
表 1、111 年 1 月文心第二市政大樓機關業務性質、員工及洽公民眾 人數調查表.....	3
表 2、現行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、二館公廁數量統計表.....	5
表 3、文心第二市政大樓廁所現況照片.....	7
表 4、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表.....	9
圖 1、行政一館進駐機關同仁-男女比率圖.....	4
圖 2、行政二館進駐機關同仁-男女比率圖.....	4

## 壹、 前言

本府文心第二市政大樓於民國 81 年建成使用，屬老舊建築，本處於 111 年起接管本市政大樓行政一館及行政二館公共空間(含公廁)，因應性別平權及多元化性別潮流，評估公廁衛生設施之性別友善及配置合理性，營造洽公民眾及辦公同仁優質友善如廁環境。

廁所是大眾生活每日必須的基本設施，而公共廁所與國民健康及社會活動需求關係密切，且基於不同性別如廁時間差異性，為具體落實性別平權，保障友善如廁環境的實現，就使用面而言，男女廁間比例、蹲坐式比例、無障礙廁所、親子廁所、性別友善廁所等多元需求廁所因應而生。盧市長上任後積極提升友善如廁環境，為推動本府及所屬各機關、學校建物附設廁所整體環境之改善，於 110 年訂定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」，將設置無性別使用限制之性別友善廁所，列為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之重點工作。

依據世界廁所組織(World Toilet Organization)的研究顯示，男、女平均如廁時間，女性需要 89 秒，而男性僅需 39 秒，女性所需的如廁時間是男性的 2 倍以上，適逢懷孕或經期的女性如廁的時間也會更長，而行動不便的長者如廁亦需不同性別照顧者陪同，年幼的孩童也會隨同父母如廁，還有跨性別者如廁需求等情形，使公廁多元的使用需求，均極具性別意涵。

## 貳、 性別統計分析

### 一、 文心第二市政大樓現況

百年國定古蹟臺中州廳 108 年啟動修復工程，為進行全面整修，原進駐於州廳內之本府環境保護局、都市發展局及住宅發展工程處，109 年 7 月 13 日搬遷至文心路、大隆路口之原警察局大樓，並於 109 年 8 月 4 日舉行揭牌及喬遷儀式，新址命名為「文

心第二市政大樓」(以下簡稱本大樓)，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中心為鄰，民眾洽公更為便利。

本大樓(行政一館及行政二館)為地上 5 層樓，地下 1 層之建築物，廁所共計 33 座。行政一館 1 樓為環境保護局、都市發展局及住宅發展工程處聯合洽公區域，2 樓以上及行政二館為各機關辦公空間使用。本處於 111 年 1 月調查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男女員工及洽公民眾平均人數，經統計行政一館男性員工約 357 人，女性員工約 376 人，平均每日洽公人數約 682 人，合計約 1,415 人；行政二館男性員工約 72 人，女性員工約 123 人，平均每日洽公人數約 23 人，合計約 218 人，總計約 1,633 人。

## 二、文心第二市政大樓進駐機關及性別統計

### (一) 進駐機關男女人數調查

目前行政一館進駐機關為環境保護局(環境衛生及毒化物管理科、勞工安全科、環境稽查大隊、廢棄物管理科、水質及土壤保護科、清潔隊管理科、綜合計畫科及幕僚單位)；都市發展局(營造施工科、建造管理科、使用管理科、都市設計工程科)及住宅發展工程處(住宅服務科)；行政二館進駐機關為都市發展局(城鄉計畫科、都市更新工程科、綜合企劃科及幕僚單位)、住宅發展工程處(工程開發科、公寓大廈管理科、住宅企劃科及幕僚單位)，本次分析數據，其機關員工及洽公民眾人數資訊，統整如表 1。

表 1、111 年 1 月文心第二市政大樓機關員工及洽公民眾人數調查表

機關	員工及洽公民眾人數 (每日平均)			
	男性 員工	女性 員工	洽公民眾 人數	小計
行政一館 都市發展局	79	82	440	601
行政一館 環境保護局	262	247	100	609
行政一館 住宅發展工程處	16	47	142	205
<b>小計</b>	<b>357</b>	<b>376</b>	<b>682</b>	<b>1,415</b>
行政二館 都市發展局	37	69	23	129
行政二館 住宅發展工程處	35	54	-	89
<b>小計</b>	<b>72</b>	<b>123</b>	<b>23</b>	<b>218</b>
<b>行政一、二館各項總計</b>	<b>429</b>	<b>499</b>	<b>705</b>	<b>1,633</b>
備註：洽公民眾來自都市發展局及環境保護局，未另就洽公民眾性別進行登錄/統計。				

## (二) 進駐機關同仁性別比例分析

經統計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館進駐之各機關同仁人數，女性比率占 51%，略高於男性比率 49%（如圖 1）；行政二館每日進駐各機關同仁人數，女性比率占 63%，高於男性比率 37%（如圖 2）。

圖 1、行政一館進駐機關同仁—男女比率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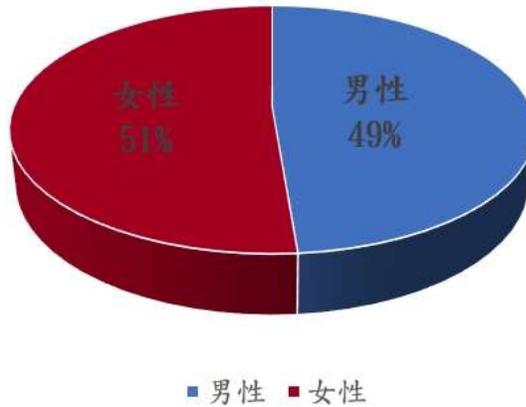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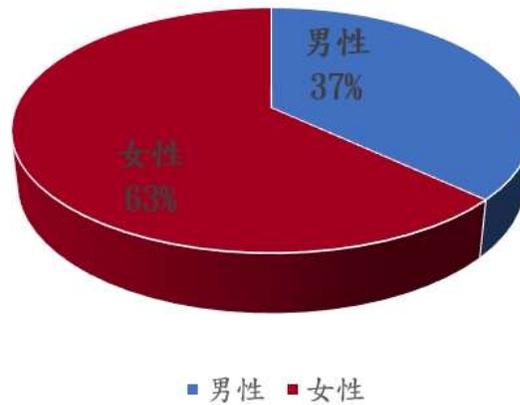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、行政二館進駐機關同仁—男女比率圖



### 三、文心第二市政大樓廁所位置及廁間配置

本大樓廁所共計 33 座，廁所分布行政一館及行政二館地下 1 樓至 5 樓兩棟之南北兩側(以下簡稱一館、二館)，每座廁所均設有男廁及女廁(如表 2)。

一館廁間數量，男廁為 22 間、女廁為 28 間(含 1 間無障礙廁所)及性別友善廁所 1 間，男、女廁比例約 2:3。又大樓蹲式馬桶廁間為 27 間，坐式馬桶廁間為 23 間(含 1 間無障礙)，蹲、坐比近 1:1。

二館廁間數量，男廁為 20 間、女廁為 18 間，男、女廁比例約 1:1。又大樓蹲式馬桶廁間為 31 間，坐式馬桶廁間為 7 間(含 1 間無障礙)，蹲、坐比近 4:1(如表 3)。

表 2、現行文心第二市政大樓行政一、二館公廁數量統計表

位置	類型	各樓層數量						小計		
		B1F	1F	2F	3F	4F	5F			
一館 近大隆路 (南側)	男廁	蹲式馬桶	3	1	1	1	1	1	大便器	12
		坐式馬桶	1	0	1	1	0	1(免治)		
		無障礙廁間	0	0	0	0	0	0		
		小便斗	7	2	3	3	3	3	小便器	
	女廁	蹲式馬桶	3	2	1	1	1	1	大便器	15
		坐式馬桶	1	1	1	1	1	1(免治)		
		無障礙廁間	0	0	0	0	0	0		
一館 近大墩路 (北側)	男廁	蹲式馬桶	0	1	1	1	1	1	大便器	10 3樓為性別友善廁所
		坐式馬桶	0	0	1	1	1(免治)	1(免治)		
		無障礙廁間	0	1	0	0	0	0		
		小便斗	0	5	3	3	3	3	小便器	
	女廁	蹲式馬桶	0	1	1	1	1	1	大便器	13
		坐式馬桶	0	0	1	1	4(免治)	1(免治)		
		無障礙廁間	0	1	0	0	0	0		
行政一館總計								男廁	大便器	22
								男廁	小便器	38
								女廁	大便器	28
								男女廁大便器比例		2:3
								蹲式馬桶		27
								坐式馬桶		21
								無障礙廁間		2
								蹲坐式比例		1:1

二館 近大隆路 (南側)	男廁	蹲式馬桶	2	0	0	0	0	大便器	3	
		坐式馬桶	1	0	0	0	0			
		無障礙廁間	0	0	0	0	0			
		小便斗	5	0	0	0	0	小便器	5	
	女廁	蹲式馬桶	0	1	4	4	2	2	大便器	18
		坐式馬桶	0	0	0	0	2	2		
		無障礙廁間	0	1	0	0	0	0		
		小便斗	0	0	0	0	0	1	小便器	1
二館 近大隆19 街 (北側)	男廁	蹲式馬桶	0	4	4	1	3	4	大便器	17
		坐式馬桶	0	0	0	1	0	0		
		無障礙廁間	0	0	0	0	0	0		
		小便斗	0	5	5	4	5	5	小便器	24
	女廁	蹲式馬桶	0	0	0	0	0	0	大便器	0
		坐式馬桶	0	0	0	0	0	0		
		無障礙廁間	0	0	0	0	0	0		
行政二館總計								男廁	大便器	20
								男廁	小便器	29
								女廁	大便器	18
									小便器	1
								男女廁大便器比例		1:1
								蹲式馬桶		31
								坐式馬桶		6
								無障礙廁間		1
蹲坐式比例		4:1								

表 3、文心第二市政大樓廁所現況照片

女廁照片	男廁照片
	
性別友善廁所	無障礙廁所
	

#### 四、 結合資訊科技進行意見蒐集

臺中市政府於 108 年推動美樂地公園「陽光公廁」方案，已於部分公廁落實智慧公廁的措施，採用資通訊科技、雲端即時通報的管理機制，維護廁所軟硬體設備及消耗用品，包括人流偵測、臭味偵測、擦手紙偵測、洗手乳偵測，並建立滿意度調查機制，提升管理效益。

為即時掌握公廁環境品質，使公廁管理維護可以更即時、周全，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」已將智慧科技導入公廁服務，確保環境品質並建立滿意度調查機制。

本大樓行政一館 3 至 4 樓南北側廁間已安裝智慧廁間服務系統，可隨時監控異味濃度、人流總量及廁紙量已用盡或廁紙已補充完畢等。

#### 參、 法規分析與現況檢討

##### 一、 建築技術規則第 37 條修訂緣由

為全面建立性別平等之公共環境，立法院於 99 年通過建築法第 97 條修正案，有關建築規劃、設計、施工、構造、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，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，並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。

依據中央主管機關內政部修訂之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備編第 37 條-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最低數量表，明定學校、車站、電影院等(同時使用類型)，辦公廳、工廠、商場等(分散使用類型)，各類建築物男、女廁間設置最低數量標準，以消弭兩性生理條件於廁間需求的差異，保障女性如廁使用需求。

本大樓係辦公廳建築屬分散使用類型，男、女廁間數量應滿足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表列，如表 4 第四類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。

表 4、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表

建築物不得小於下表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表							
建築物種類		大便器			小便器	洗面盆	
一	住宅、集合住宅	每一居住單位一個				每一居住單位一個	
二	小學、中學	男子：每 50 人一個 女子：每 10 人一個		男子：每 30 人一個	每 60 人一個		
三	其他學校	男子：每 75 人一個 女子：每 15 人一個		男子：每 30 人一個	每 60 人一個		
四	辦公廳	總人數	男	女	個數	總人數	個數
		1 至 15	1	1	1	1 至 15	1
		16 至 35	1	2	1	16 至 35	2
		36 至 55	1	3	1	36 至 60	3
		56 至 80	1	3	2	61 至 90	4
		81 至 110	1	4	2	91 至 125	5
		111 至 150	2	6	3		
		超過 150 人時，以人數男女各占一半計算，每增加男子 120 人男用增加一個，每增加女子 30 人女用增加一個。				超過 150 人時，每增加男子 60 人增加一個。	超過 125 人時，每增加 45 人增加一個。

## 二、文心第二市政大樓男女廁間比例及坐蹲比例之檢討

### (一) 建築技術規則法令探討

內政部於 95 年修正建築技術規則，規範新興建築物衛生設備數量，其男女廁比例調整為 1：3，99 年通過建築法第 97 條修

正案，效力溯及既往。另訂定「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」，規定坐、蹲廁間比例應達 2:3 以上，如前所述，女性如廁時間為男性的 2 倍以上，女廁大排長龍，男性卻來去自如，因此盧市長上任後，推動「陽光公廁計畫」，將男女廁間比例朝 1:4 提升，其政策美意係為消弭兩性先天生理條件於廁間需求之差異，保障女性如廁使用需求。

本大樓於民國 81 年啟用，進駐機關原為本府警察局，因業務性質同仁以男性居多，女性為極少數，爰規劃係以滿足原初使用需求，現行由環境保護局、都市發展局、住宅發展工程處三機關進駐，員工以女性居多，雖大樓屬既有建築，衛生設備數量亦符合 95 年修正建築技術規則所訂，為提升兩性平權，仍可逐步積極朝「陽光公廁計畫」男女廁比例 1:4、坐、蹲廁間比例 2:3 邁進，依規範檢討統計分析如下：

## (二) 男女廁間設置最低數量標準及比例

### 1. 尚符廁間設置最低數量標準

依據 111 年 1 月本處針對本大樓進駐機關之員工及洽公人數調查，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備篇第 37 條表列之第四類建築標準，分別檢討市政大樓所男、女廁間設置配置數量是否符合法規。

本大樓行政一館女廁間數為 28 間，大於女廁標準廁間 16 間，男廁間數為 22 間大於男廁標準廁間 4 間；行政二館女廁間數 18 間大於女廁標準廁間 6 間，男廁間數 20 間大於標準男廁廁間 2 間，爰本大樓行政一館、二館男女公廁數量均符合第四類辦公廳法規標準。

### 2. 不符男女廁間設置比例標準

依據建築技術規則男女廁比例應為 1:3；又依「陽光公廁計畫」之執行策略，男女廁比例應朝 1:4 提升，本大樓統計

其廁間數量，行政一館男廁為 22 間，女廁為 28 間，男女廁比例約為 2:3；行政二館男廁為 20 間，女廁為 18 間，男女廁比例約為 1:1，皆不符上述規範標準。

### 3. 不符坐蹲比例標準

依據「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」及「陽光公廁計畫」規定，坐蹲廁間比例應達 2:3 以上。行政一館坐式馬桶廁間為 23 間，蹲式馬桶廁間為 27 間，坐蹲比近 1:1；行政二館坐式馬桶廁間為 7 間，蹲式馬桶廁間為 31 間，坐蹲比近 1:4 不符上述規範標準；又蹲式馬桶過多，限制高齡友善環境之建構，惟文心第二行政大樓一、二館機關員工人數較少，雖未符合坐蹲廁間比例，仍符合建築物裝設之衛生設備數量相關規定。

### 4. 不符合親子廁所設置數量標準

依據「公共場所親子廁所盥洗室設置辦法」規定，公共場所樓層數在 3 層以下者，應設置至少 1 處獨立式親子廁所。本大樓未設置獨立式親子廁所，數量尚未符上述規範(本大樓樓層數為 6 層，應置親子廁所 2 間)。

### 5. 不符合無障礙廁所設置數量標準

依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備編第 37 條應裝設衛生設備者，每幢建築物其地面以上樓層在 3 層以下者，至少應設置一處無障礙廁所。超過 3 層以上或地面層以下部分，每增加 3 層且有 1 層以上之樓地板面積超過 500 平方公尺者，應於每增加 3 層之範圍內分別設置一處無障礙廁所。行政一館、二館僅各設置 1 處，數量尚未符上述規範(本大樓樓層數為 6 層，應置 2 處)。

## 肆、 規劃&目標

## 一、多元公廁設施需求及設備盤點

以下就性別友善、育兒友善及高齡友善與無障礙公廁之設置目的、設備及空間規劃說明如下：

項目	性別友善 <sup>1</sup>	育兒友善 <sup>2</sup>	高齡友善與無障礙 <sup>3</sup>
目的與需求差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解決男女如廁時間差異的問題，提高廁所使用率。</li> <li>2.非傳統性別二分之特質，可提升如廁品質。</li> <li>3.照顧者與被照顧者(如兒童、高齡者)的性別不同時，也能安心如廁。</li> <li>4.增進性別友善氣氛。</li> <li>5.推廣性別友善設施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友善家長陪伴小孩上廁所，及照顧嬰兒換尿布之環境。</li> <li>2.民眾帶孩子外出活動，家長亦能安心如廁。</li> </ol>	提供高齡及行動不便使用者能自行如廁。
輔助設備	一般衛生設備(可結合親子、無障礙設施應用)	兒童小便器、兒童馬桶、兒童洗面盆、兒童安全座椅、尿布臺。	無障礙馬桶、無障礙小便斗、扶手，強調緊急求救裝置、無障礙洗手台。
空間規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在明顯的區位設置性別友善廁所。</li> <li>2.主體色彩避免使用性別刻板印象之顏色。</li> <li>3.各種便器獨立廁間。</li> <li>4.利用廁間搗擺隱密設計防止偷拍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空間設備考量兒童身高、體型設計適合使用之尺寸。</li> <li>2.提供隱密且舒適的空間給家長替嬰兒換尿布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設置無障礙通路，且考慮開門之操作空間。</li> <li>2.需注意出入口淨寬，以利輪椅使用者進入。</li> <li>3.廁所外有明顯告示標誌牌。</li> </ol>

<sup>1</sup> 黃麗玲，國立臺灣大學性別友善廁所設置準則參考手冊(台北市，華誼實業有限公司，初版，2017年12月)，頁2-5、14-21。

<sup>2</sup> 參考法規，公共場所親子廁所盥洗室設置辦法。

<sup>3</sup> 參考法規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

## 二、改善方案規劃

序號	方案 1	方案 2
方案名稱	以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及「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」基礎改善	以「臺中美樂地陽光公廁計畫」基礎改善
方案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95年修正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備編第37條條文，落實並建構性別平等環境；99年訂定「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」。</li> <li>明定廁間各空間位置及尺寸，供規劃設計依循及參考。</li> <li>男女廁間比由行政一館2:3及二館1:1調整為1:3。</li> <li>坐蹲廁間比由行政一館1:1及二館1:4調整為2:3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08年啟動。</li> <li>計畫目標為友善、新美學、舒爽潔淨、人本安全與無障礙環境，強調室內通風、乾濕分離、提供親子育兒及性別友善廁間，考量人因工程。</li> <li>男女廁間比由行政一館2:3及二館1:1調整為1:4。</li> <li>坐蹲廁間比由行政一館1:1及二館1:4調整為2:3。</li> </ol>
比較分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安全性:緊急求助裝置之設置及標示。</li> <li>美觀性:廁所景觀綠化，應考慮當地景觀特色，融合季節性之設計，避免放假花之裝飾品。</li> <li>舒適度: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建築物基本設計規範，包括公廁之基本設施(如通風、排氣、污水處理等)及空間規劃(如位置、出入口區規劃及附屬空間)。</li> <li>敘明坐蹲廁間、小便器；洗面盆、行動不便廁所(含親子廁所)等基本設施之設計原則。</li> </ol> </li> <li>服務即時性與便捷性:無。</li> <li>整修幅度:部分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安全性:緊急求助裝置無加強規劃設計。</li> <li>美觀性:強調人、建築與環境的共融，展現城市美學特色，營造廁所空間溫馨和柔性之美。</li> <li>舒適度:為社會福利政策。強調友善如廁環境，男女廁間比例提升、親子及性別友善廁間的增設，考量人因工程，貼近使用者需求。</li> <li>服務即時性與便捷性:以智慧型監測系統，追求智能化維護與管理，強調維護的即時性、簡便性，並提供滿意度回饋。</li> <li>整修幅度:全面。</li> </ol>

## 伍、 方案選擇

為回應時代進步與多元社會需求，基礎法規逐漸結合社福政策進行變動，將政策美意落實於基礎建設。本府於 110 年 6 月 4 日頒訂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」，規範新建公有建築物男女廁間比例最高為 1：5、坐式及蹲式廁間比例為 2：3，並設立性別友善廁所，另規定管理機關不符前項比例者，應自訂計畫逐年執行。

盧市長上任後推行 12 大施政發展策略，打造「富市臺中新好生活」之城市願景，各項施政政策齊頭並進，惟市府總體施政有其優先順序考量，例如近年起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財政資源優先挹注於防疫措施，而本案規劃的公廁改善 2 方案，經費所費不貲，後續將配合政策之優先順序，兼顧各項社會需求的發展，積極爭取預算執行。

本大樓屬舊建築物，屋齡已屆 30 年，後續整修規劃將以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及「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」等基礎法令做優先設計，並衡酌建築物空間、結構、管線配置、設備狀況等特性，以及經費負擔能力，將「陽光公廁」多元友善公廁服務目標逐步實踐，往多元友善環境及性別平等目標邁進。

## 陸、 結語

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為本市近年重點工作之一，即為建構性別友善環境，將公共建設及大型活動融入性別觀點，並提出具體改善方案，提升性別友善程度，工作內容之一，即針對本市公共廁所之工程規劃、設計及施工融入性別觀點，落實性別影響評估，建置性別友善環境。

目前本大樓公廁係符合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設備篇廁間設置最低數量標準，惟大部分為性別明確之男、女廁，且有一座性別友善廁所，對於使用親子廁所及無障礙廁所之需求提供略顯不足，且為因應高齡化趨勢，滿足多元友善需求，須建構市政大樓更多元友善公廁環

境。未來公廁規劃將逐年爭取預算，目前先以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及「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」等基礎法令規範，將廁間男女比例儘量朝 1:3、坐蹲比例朝 2:3、親子廁所行政一館、二館各設置 2 處、及無障礙廁所行政一館、二館各設置 2 處目標調整辦理，後續積極朝陽光公廁目標邁進。